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3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详见 2018 年 6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业务,年利率为 3%,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8 日(公告详见 2018 年 8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上述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收回,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收到产品收益及期后活期息人民币 250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4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1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亚泰集团总部七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7,702,4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7.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裁宋尚龙先生主持了现场会议,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5 人,出席 7 人,董事孙晓峰先生、王化民先生、翟怀宇先生、王友春先生、王广基先生、柳红女士、李玉先生、周佰成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6 人,监事李廷亮先生、陈国栋先生、陈波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6,811,380	99.84	891,100	0.16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为所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5,214,213	99.56	2,488,267	0.44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68,434,880	99.67	891,100	0.33	0	0.00
2	关于为所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66,837,713	99.08	2,488,267	0.92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秉贵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晓蕙女士、郭淑芬女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亚泰集团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相关议案的审议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秉贵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5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 2019 年 1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办理信托借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信托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光大兴拢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信托借款 5 亿元,期限 4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6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监事 6 名,监事李廷亮先生、陈国栋先生、陈波先生分别委托监事于来富先生、王劲松先生、赵凤利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7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含 7,500 万元),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2,500 万元(含 22,500 万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一)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二)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三)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8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8 年 8 月 8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公司前述子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公告详见 2018 年 6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含 7,500 万元),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2,500 万元(含 22,500 万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9 年 2 月 7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公司前述子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公告详见 2019 年 1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所属子公司——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0 万元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业务。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存款金额:人民币 7,500 万元

3、年利率:3.3%

4、交易日:2019 年 1 月 8 日

5、起息日:2019 年 1 月 8 日

6、到期日:2019 年 5 月 4 日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风险控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次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结构性存款,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属子公司 -- 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影响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相关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已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09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8 年 8 月 8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公司前述子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公告详见 2018 年 6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2,5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含 7,500 万元),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2,500 万元(含 22,500 万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9 年 2 月 7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公司前述子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公告详见 2019 年 1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所属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业务。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存款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3、年利率:3.3%

4、交易日:2019 年 1 月 8 日

5、起息日:2019 年 1 月 8 日

6、到期日:2019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风险控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次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结构性存款,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属子公司 -- 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影响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相关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已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02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资金筹划,为有效的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1 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1 年内,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1 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 年内进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由受托金融机构将闲置资金投资于资金信托计划、银行存款、同业存款、银行承兑汇票、货币市场基金、债券、股票等高流动性资产,以及固定收益类债券和国债逆回购等投资品种。公司不直接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也不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之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决策程序: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7、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每季度一次)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独立董事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2、通过进行适度的较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相对充裕,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进而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有 26,300 万元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8 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8-003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9 年 1 月 3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资金筹划,为有效的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预使用不超过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1 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1 年内,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履约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公司为了履行今年的销售合同和同供货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办理期限为 1 年的履约保函业务和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合计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笔数不限。

以上两类业务有效期限均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8 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04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9 年 1 月 3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8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份额增加中投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起增加中投证券为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人民币份额(A 类人民币份额代码:006327,C 类人民币份额代码:006328)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2019 年 1 月 2 日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为本基金的认购期。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4 层、18-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万玉琳

联系电话:0755-82026907

客户服务电话:95532

网址:www.china-invs.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9 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B 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 B,场内代码:15025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9 年 1 月 7 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0.738 元,相对于当日 0.5349 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 37.97%。截止 2019 年 1 月 8 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0.749 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存量分级基金将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分级,场内代码:161122)净值和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 A,场内代码:15025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B 类份额(场内简称:重组 B,场内代码:150260)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9 年 1 月 7 日,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0.782 元,相对于当日 0.5713 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 36.88%。截止 2019 年 1 月 8 日,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0.704 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存量分级基金将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重组分级,场内代码:161123)净值和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重组 A,场内代码:150259)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 B 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 0.2500 元时,易基中小板份额(场内简称:易基中小;场内代码 161118)、易基中小板 A 类份额(场内简称:中小 A;场内代码 150106)、易基中小板 B 类份额(场内简称:中小 B;场内代码 150107)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 A 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 2019 年 1 月 8 日收盘,易基中小板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易基中小板 B 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易基中小板 A 类份额、易基中小板 B 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基中小板 A 类份额、易基中